

學程證明書申請系統操作說明

https://selcrs.nsysu.edu.tw/progcert

2025.10 ver.

教務處 註冊組

一、登入頁面



系統網址 https://selcrs.nsysu.edu.tw/progcert

帳號:學生學號

密碼:同選課系統密碼

本系統僅供在學學生登入申請,休學中學生、已畢業校友、

退學學生無法登入本系統。

二、申請及審核流程說明

學生送出申請

• 學生於受理學程證明書申請期間送出申請

♥ 學程負責人審 核

- •符合通過者會送至下一關註冊組複核;不通過者會結案並註明原因
- 審核期間: 自受理申請日起開始審核, 須於當學期期末考週前完成

教務處註冊組 複核

- 符合通過者將在學期末核發製作學程證明書,不通過者會結案並註明理由
- 審核期間:受理期間截止後才會開始審核,須於當學期期末考週前完成

核發及製作 學程證明書

- 通過審核的申請案件將於學期末(1月上旬或6月上旬)由教務處註冊組分批核發製作學程證明書
- 學程證明書製作完成後,會在**修習學程申請系統**呈現完成進度。

證明書

領取方式

- 學生可於學期末(1月中旬或6月中旬),至修習學程申請系統查詢是否取得學程證明
- 申請符合者, 學程證明書將在學生辦理畢業離校時與畢業學位證書一併發放

三、申請步驟

1.登入至主畫面後,點選頁面右上角【證書申請】功能後進入申請頁面。※非受理申請期間無法使用【證書申請】功能



2. 進入申請頁面後,點選【申請學程】欄位的下拉式選單,選擇欲申請證書的學程,一次只能選一個學程,選擇後系統會在下方帶入修習紀錄。



3.請學生核對所列課程及學分數是否符合該學程規定,若有已修習但未被系統列入修習紀錄之課程,可使用下方【增選學程課程】新增課程資料。

			學程證	書申請 - 新増						
申請	學年期	113 - 1		申請人姓名	申請人姓名 B100		10>>>>>>> 學生			
系所 0000		0000學系	0000學系		申請學程		AB4N 智慧城市與智慧運輸學程			
電子	-郵件	B10XXXXXXX	@student.nsysu.edu.tw	聯絡電話 09			09XXXXXX			
			符合學程之 ※【整合學程】至少應有6學分不屬 ※【微學程】至少應有3學分不屬							
修習學年期	望 年期 開課系所 修習科目名稱				學分	學分數 成緣		備註		
核心課程							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) Al0(AI060052 智慧城市與智慧運輸趨勢、發展及課題研析			3 A+				
	核心課程學分)數小計	3							
			選	修課程			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) Al00	AI060051 智慧金融				A+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	.) Al06	AI060054 剖析都市:數據分析方法與應用			3	A+			
112 - 1 跨院選修(社)) Al06	AI060006 城市觀光行銷學			3	A+			
112 - 1 社科院			B60A0040 智慧城市數位轉型			3 A+				
選修課程學分數小計			12 15 ▲ 點躍要申請的學程後,下方修興紀錄會自動帶							
修習學分數合計					要申請的學程後,下方修課紀錄會自動帶 合該學程規劃的課程。若有未被帶入的課					
備註:						数学性规则的课程。若有未被带入的课 站選「增選學程課程」在下方加入。				
			若以測驗、檢定抵免日文、法文等語言課 若本學期仍在修習學程課程,請改以書面					- 終統申請。		
#	修習學年期		開課系所	修習科目:	名稱		學分數	成績		

4.點選【增選學程課程】會跳出曾修習及格的課程資料列表,選取欲添加的課程後按【確定】即自動回到申請頁面,該課程會新增在下方。

※※※學生如果沒有需要自行增選的課程,可略過此步驟※※※



5.請學生再次檢視修習紀錄及新增的課程資料,確認無誤後即可點選下方的【送出申請】,申請件將送至學程負責人審核。

				學程證書印	□請 - 新増							
申請學年期 113 - 1				申請人姓名		B10	B10XXXXXXX 學生					
系所 OOOO:		0000學	00學系		申請學程			AB4N 智慧城市與智慧運輸學程				
লুকু.	子郵件	B10XXX	XXXX@student.nsysu.edu.tw	聯絡電話 00000000								
	1 25/11	510700			聊紺亀前 09⋙⋙			9XXXXXXXX				
				至少應有6學分不屬於		主修及輔系之語						
※【微學程】至少應有3學分不屬於學 修習學年期 開課系所 修習科目名稱				FIARM SI	上廖汉辅水之床	學分數		成績		 備註		
		'		核心	課程	,			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	t)	AI060052 智慧城市與智慧運輸趨勢、發展及課題研析				3		A +			
核心課程學分數小計 3												
				選修	課程				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	t)	AI060051 智慧金融				3		A+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	t)	AI060054 剖析都市:數據分析方法與應用				3		A+			
112 - 1	跨院選修(社	t)	AI060006 城市觀光行銷學			3		A+				
112 - 1	社科院		B60A0040 智慧城市數位			3		A+				
	選修課程學分			12								
	修習學分) 数合計			15							
	f		(1)如有未列於修習紀錄的 (2)若以測驗、檢定抵免日 (3)若本學期仍在修習學程	文、法文等語言課程!	學分者,請改以讀					系統申請。		
# 修習學年期			開課系所	修習科目名稱					學分數		成績	
1 111 - 1			系	B4025505 統計學 (送出申請	—) 離開	確認符合學程規 及學分數皆無認 送出申請。			3		А	

6.自動回到系統主畫面,已送出申請的案件皆會陳列在主頁面中,申請狀態會呈現審核進度,亦可點選【簽核記錄】查詢各簽核關卡。



7.審核結果說明:

申請猟猧

申請不通過

申請狀態的審核結果若為【申請不通過】·學生可於【簽核記錄】查詢審核不通過的理由·亦會收到通知 E-Mail。 審核結果若為【申請通過】·代表符合學程條件·教務處將分批進行核發證明書工作。

※證明書製作在學期末進行且需要一定工作日,並非線上系統顯示申請通過就是即時完成※

四、證明書核發

學生於**學期末(第一學期:1月下旬、第二學期:6月下旬)**可登入「**修習學程申請系統**」查詢證書核發進度。

修習學程申請系統網址 - https://stuapp-oaa.nsysu.edu.tw/stuapprep/studentApplication.asp?selform=g3

確定取得證明書者,在【取得證書學年度/學期】會出現核定的學年學期,學程證明書將與學位證書一同發放。

		已核准修習學程	
序號	學程名稱	核准學年度/學期	取得證書學年度/學期
1	智慧城市與智慧運輸學程	112 學年度 第 1 學期	112 學年度 第 1 學期

學程證明書製作完畢,該欄位才會出現取得證書的學年度/學期,大三、大四學生可於畢業檢核系統的「跨領域學分學程」欄位看到勾稽結果。 學生請於領取畢業學位證書時一併領取學程證明書。